

证券代码：002336

证券简称：人人乐

公告编号：2015-040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8月4日，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一楼多动能会议室召开。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15年7月24日以专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鹿凡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监事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10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年8月6日披露的《人人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经认真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中有关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监事对本议案所有事项进行了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

（一）发行股票类型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进行并在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发行。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1、定价基准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即 2015 年 8 月 6 日。

2、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价格不低于 17.5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具体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不超过 13,211.85 万股。具体发行数量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数量将做相应调整。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10 名（含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自然人。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按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特定对象认购的公司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 年 8 月 6 日

披露的《人人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人人乐：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公司《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反映了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人人乐：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人人乐：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董事会制定的《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进一步完善了利润分配制度，强化了投资者回报机制，符合公司发展需要，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5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人人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八、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修订〈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修订。

修订后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5 年 8 月 6 日披露的《人人乐：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六日